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邵正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审阅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后，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同时公司监事会亦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详细内容见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2016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6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详细内容见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提名邵正彪先生、黄春燕女士 2 名人选作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认为该 2 名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且该 2 名候选人各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满足公司对董事的要求。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提名委员提名，提名张居忠先生、尤佳女士、方明先生等 3 名人选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认为该 3 名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同时也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 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且该 3 名候选人各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满足公司

对独立董事的要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在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上述 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拟决定于 2016 年 9 月 6 日下午 14:00 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细内容见 2016 年 8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九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人选简历：

邵正彪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公司实际控制人。1964 年10 月出生，南京大学MBA 及清华大学EMBA，经济师。曾任当涂县第二机械制造公司销售员、马鞍山市东华冶金厂副厂长、马鞍山市宏达冶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泰尔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马鞍山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市工商联副主席、雨山区人大常委，兼任中国机械通用零部件工业协会副会长、传动联结件分会理事长、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冶金设备分会副会长、全国轧钢信息网薄板宽带分网副网长、中国金属学会冶金设备分会副主任委员、南京大学研究生院兼职导师等职，并获多种荣誉称号。2014年12月被评为“2012-2014年度马鞍山市优秀资深科技工作者”；2012年12月被评为“安徽省技术领军人才”；2012年3月被评为“2011马鞍山首届年度经济人物”；2011年1月被评为2010年度“安徽省质量管理先进工作者”；2010年7月被评为马鞍山市第二届全民创业“十大新闻人物”；2010年4月被评为“全市工商联系统先进个人”；2009年12月被评为“安徽省第二届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2009年5月被评为“安徽省机械行业优秀企业家”；2009年4月被评为“2005—2008年度市劳动模范”；2008年9月被评为“2007年度安徽省非公有制经济优秀企业经营管理者”。2016年1月被评为省优秀企业家；2016年6月，荣获2015-2016年度全国优秀企业家称号。2016年6月，荣获“2015-2016年中国工业企业十大双创人物”称号。邵正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018.41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黄春燕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2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马鞍山市东华冶金厂财务部出纳、会计，泰尔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黄春燕女士现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黄春燕女士系实际控制人邵正彪先生的妻子，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目前持有公司股份853.76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独立董事人选简历：

张居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0 年 10 月出生，毕业于安

徽财贸学院会计学系，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证券从业资格），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现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山东分所所长，阳光电源（股票代码:300274）独立董事、安利股份（股票代码:300218）独立董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年报约谈专家组专家，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从业 20 多年，具有丰富的国内大型国企、民营企业、境内外上市公司及资本市场审计、咨询等经验。先后主持了天邦股份（股票代码:002124）、永新股份（股票代码:002014）、江淮汽车（股票代码:600418）、东阿阿胶（股票代码:000423）、德力股份（股票代码:002571）等近 20 家上市公司的上市发行、审计、并购重组等项目。张居忠先生发表的论著主要有《审计》、《中级会计实务》、《基于成本法核算基础的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浅谈拟上市公司的收入确认问题》、《正确理解创业板拟上市公司业绩要求》等。张居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

尤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8 年 10 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博士。现任安徽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尤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

方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2 年出生，高级经济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咨询（投资）工程师，国际企业价值评估师分析师协会（IACVA）会员，获武汉工业大学（现名武汉理工大学）工学学士，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现任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合伙人、副总裁、副总评估师，上海国资委重大项目审核专家，上海财经大学公管学院硕士校外导师。方明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